

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ebook

T31n1625

觀所緣論釋

護法菩薩造 唐 義淨譯

目次

- [編輯說明](#)
- [章節目次](#)
- [卷目次](#)
 - 001
- [贊助資訊](#)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2.Q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 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yi.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. 1625 [cf. No. 1624]

觀所緣論釋

護法菩薩造

大唐三藏法師義淨奉 制譯

若言能令毒智人， 為令其慧極明了，
及為消除於罪惡， 稽首敬已觀其義。

論曰：諸許眼等識者，於所棄事及所收事，或捨或取，是觀察果故。所捨事體及顛倒因，是所顯示。此中等言，謂攝他許依其色根五種之識，由他於彼一向執為緣實事故。意識不然，非一向故；許世俗有，緣車等故。縱許意識緣實事境有其片分，亦能將識相似之相，離無其境。於眼等識，境不相離，得成就已，方為成立，是故於此不致慙懣。又復於串修果、智所了色，誠非咀迦所行境故，及如所見而安立故。今此但觀聞思生得智之境也，如斯意識所緣之境全成非有，此於自聚不能緣故；復緣過未非實事故，猶若無為。為此等言攝五識身。若爾，根識引生所有意識，斯乃如何？非此共其根識同時或復無間，皆滅色等為所緣故；或緣現在，此非根識曾所領故。斯乃意識自能親緣外境體性，此則遂成無瞽盲等，復違比量。知有別根，此遮增色，是所欲故，然於意識不復存懷。眼等諸識，色為依緣而方有故。無表但是不作性故，自許是無，本意如此。此於所緣將為現量，是所取性故，深履邪途故。為此正意遮所緣性，因便方遮斯所依性；同時之根、功能之色，將設許之。言外境者，彼執離斯而有別境。此顯其倒，顯彼執有異事可取，故言境也。如何當說或緣總聚？由非總聚，實事應理。誠如來難，彼自前後道理相違，余復何失。緣其實事及緣總聚是所許故。將欲敘其別過，為此且放斯愆。或許極微，雖復極微唯共聚已而見生滅，然而實體一一皆緣、不緣總聚，猶如色等。設自諸根悉皆現前、境不雜

亂，彼根功能各決定故，而於實事斷割有能，一一極微成所緣境，彼因性故。彼眼等識之因性故，是彼生起親支分義。然而有說：其所緣境是識生因，在諸緣故，或復於彼為總聚者。彼諸論者執眾極微所有合聚，為此所緣相識生故。由於總聚而生其智，是故定知彼為所緣。如有說云：若識有彼相，彼是此之境。此二論者咸言彼相，應斯理故。若不言因，此因無喻，猶如因等成因等性極微總相是所緣性而成立之。又若自許不於識外緣其實事，應有有法自相違過。然法稱不許，斯乃於他亦皆共許，即以為喻。若但如所說，應於所立義而屬當之。前量意云：論本二因但是明因，所以不即是因，以無共成之喻，為此須出彼相應因。何以如此。

次復顯己所論之理是無謬妄，明他共許置第五聲。設許為因，猶如共許諸非有事非有性故，非因極微。而且縱許諸極微體是其因性，但說不合是所緣性，由非彼相極微相故，此云根識極塵非境。如根者言，猶如於根縱實是識，親依之因無根相故非彼之境，極微亦爾。諸無其相彼非斯境者，何謂也？為此說其名境者等。言自性者，謂自共相了者。定也如何？此復名為了耶？如彼相生故。此言意者，同彼相貌而識生起，由隨彼體故。此則說名了彼境也，而實離識無別所了，可與其識為因性耶？然而但有前境相狀，於其自己猶如鏡像而安布之，共許名斯為了其境。然非極微一一自體，識隨彼狀。由此極微而為境體，縱有因性，由非因義，所緣如根，雖是因性，不為所緣。若由因性許作所緣，根亦同斯，應成彼也。斯言前說彼相應理，故因有不成過。然而意顯非唯因性即是其根所緣之相。若如所說因將為能立者，則彼因性故為所緣性耶？於根亦有成不定過。若如是者，由非彼相，其義何也？為明成立自己之宗，由非但述他宗過故已義便成。此言為彰非即能生自識相故。境非極微，猶如眼等。若其是彼因性之言，將為論主前立他宗、明他共許。此時意在遮他顯己，能破義成，置斯言矣。宗許定彼，不定他宗，恐其不許。向者與他出不定成，即是能破，何假自宗更由比

量？凡言不定，未必決定不成，恐致疑惑，是故更須立量。或可由斯非彼相者，於諸極微非定了性，如相識生是謂決了。既彼非故，明知決了此亦無由，應可說非決了性故。惟出此因不是所緣，如根極微。有餘復作諸識差別，顯其成立眼識不能了極微色，無彼相故，如餘根識。如是餘識，翻此應言如根之言，誠為乘也。其喻別須，義准而出。

又復縱是因性之言，為無用矣。彼雖因用，非所緣性。此亦如是，實為有用，然非聲等所有極微可是餘根之識生因。有說於識自體無聚現故，非是所緣，如根眾微。由境相狀安布於識，是彼相性，此非有故。理即說其無有聚現。如是且述，鉢囉摩怒不是所緣，彼之能立不相應故，及非境性量善成故。若爾，總聚是境。然由所說諸有能立，若望謨阿宗，皆有不成性。理實如此，然而總聚實有彼相，可是所緣。無因性故，由彼相識不能生其總聚相識，總聚不生。彼既不生，此識如何令此緣彼？所緣之相不相應故，非所緣義。由此前云：彼相應理斯乃不成。若爾，何謂所緣之相？凡是境者，理須生其似自相識。隨境之識，彼是能生，彼是所緣。有說凡為境者，理必須是心及心生起之因也。此既生已，隨境領受而與言論，于時名此為所緣境。若義具斯二種相者，此乃方合名為所緣，是能生性所緣之境。引阿笈摩，此即便是說生緣性。由是生因，彼識生緣共許是其所緣之境。自體相現，此中無益，故不言之。能非總聚是能生者，非實事故。由其總聚不是實事，此於有聚，一異二性不可說故。又復無有不實之事，能有生起果用功能，猶如二月。如第二月，不能生識第二月相。若爾，何因有斯相現？根損害故。若時眼根由翳等害損其明德，遂即從斯損害根處，見二月生，非實境故。由此二月縱有彼相，然非斯境。如第二月，縱令此識有彼相狀，由不生故不名斯境。此由非實事有性等總聚不是識之生因，非實性故，如第二月。由斯方立非因性故不是所緣，還如二月。又復

將此第二月喻，於彼相因，應知說其不定之過。復由識義理成就故，過是相違。

復緣眼識不緣青等聚集極微，為由彼體非生性故，如餘根識。此喻共許，故不別言。第二月喻非實事故，應知此是於非因性而成立之。如所說之，縱有相性然非彼境，斯言復是非彼因義。若言無有第二月者，如何現見有二相生？謂從內布功能差別均其次已，似相之識而便轉生，猶如夢時見有境起，由此令似妄作斯解，於其月處乘更覩餘。諸有說云：而於眼識雙現之時，此二次第難印定故，將作同時，於斯二種相貌之後，意識便云我見月之第二月也。或復有云：於共許曰數有錯亂，由根損故。若望不許外境之宗，如斯眾見但是妄執，由非眼識所緣無間引生意識能於一時雙緣兩相，作如斯解見二月耶？又於聲等，緣彼之識不知其次，應有二聲等見同時起耶？好眼之人意識次第尚多難解，何況依於色根之識測其差別，便成多有二相等見。一旃達羅，若時離識許實有者，斯乃何勞妄增二月，而言於數有其錯亂？離識之外執有二種極微總聚，此皆闕其一分義故。又如所說能立能斥道理力故以之為境，成不相應，闕一分故。自體相現及能生性，具斯二分方是所緣。於極微處即闕初支，於第二邊便亡第二。若如是者，如向所論二種過失，重更收攝令使無差。有說集相者，於諸極微處各有集相，即此集塵而有相現。隨其所有多少極微，此皆實有。在極微處有總聚相生自相識，實有性故，應是所緣。斯乃雙支，皆是有故。此即於前所有成立，求進無由。為聚集相即是極微、為不爾耶？由諸境義有眾多相，即此諸微許有微狀亦有集相。如何得令兩相共居一事為應理乎？有眾多相，凡諸有色合聚之物，皆以地等四大為性，彼皆自性有勝功能，青黃等相隨事隨根而為了別。即此於其眾多相處，極微之處有總集相。即將此相為眼等識所行境故，是現量性。若如是者，於諸微處，識有聚相何不言之？塵有聚相，何不言識有聚相耶？所以復云然於微處有總聚相，即以此言為其方便，亦顯識有極微總相。若爾，一一

極微有此相者，何故復云總集相也？色聚眾多，極微分別，是論所許，此即是其總聚性故。不是實有，如前已陳，何勞重述？有別意趣。縱令實事別別體殊，然此相狀但於集處更相藉故而可了知，說觀集相更無餘矣。又復設使諸有極微合聚為性，然而一事有其勝劣，隨事觀之，且如蒼色是其地界。如是等說，誠為應理。縱許如是，如極赤物初生起時多事皆強，遂無容矣；依容有處作此講議。若爾，如何說諸極微非根所見，又復如何唯有如知能見極微？由其塵相非是識義，非是依根識之境界，故曰非根非根之義，獨是如知之所觀察。復如何理現見極微，塵形不覩，如堅性等、如堅潤等。於彼青等縱有其事，非是眼等識之境界，根之功能各決定故。塵亦如是，無違共許，豈非顯微無其堅性，由別體故。此對宗法，許共十處但是大種，斯言無過。然此已陳，汝瓠等覺者、汝如是證者，於瓠及甌便成根覺。相似而觀，於其自境識不差故，復由根覺隨現有境而相生故，識境不別。如何得知？由匪於其瓠等處眾微有別而此言說。然諸極微以總聚相而為其境，固非於彼瓠等自體了別之時，於眾多聚體有片別，彼之實事相貌之外無別積聚體可得故，緣彼根識便成相狀無有差殊，由此方成於塵自體是所緣性。復非於彼無別相處覆審之緣，異解性故，如緣青等。若相殊故。所言殊者，相謂形狀布置有殊，於其瓠甌咽腹底等殊異狀故。由境有別，覺乃遂殊，誠為應理。無如是事，非於根識所觀境處極微有殊。然此總聚是三佛栗底，而此總聚非根識境，此已序破。復非非境有別而令識相有殊，可為應理。復如何知諸極微處別狀非有？極微形相無別異故。凡諸事物有支分者，必有別狀於方處轉。然諸極微體無方分，至窮極處，斯即何曾得有形別，於瓠甌等縱令事別？而極圓性曾無有殊，斯乃一體無增減故。是故定知，於總聚處非實物有。凡有方隅布列形狀，皆非根識所行之境。上來如此眾多詰責，意欲顯其有別相故。瓠甌等覺，非以別事為所緣境，猶若蘇佉毒佉情矣。然而極微是不別境，即是彰其非彼境性。若相殊故方言殊者，此言意顯向云非以不別之事而為境者，是立已成。彼意說

言，極微為境，其實無殊，然為形相別故別也。極微無殊，我亦共許。是立已成，由諸極微量無別故。此顯殊事是其別境，答非已成。或可此明諸根之識，於瓦甌等無有極微相狀性故非是所緣，猶如餘識。餘識謂意或餘根識，但緣青時，無黃相故。於諸極微雖體眾多，無差別故，而諸根識差別相故，斯乃共成。非塵狀性頌於極微，差別之言同前問答。若其總聚許覆相已，形非實境理方可成。如斯勝理，是應成立。若言離極微如是等如離彼者，彼覺便無故，猶如軍等。此言瓦等是非實義，由非實事。此顯餘宗諸非不實，皆非捨彼相違事也，如於聲等。青覺非有，此形相別，是覆相有，以其瓦等為境性故。雖引眾多異見道理，而竟不能顯其極微實事之體有其差別，據內境體，謂立自宗所緣之事。若也總撥無所緣境，便有違世、自許宗過，四種緣性於經說故。此中內聲，為顯不離於識而有所緣。言境體者，是所取分，是識變為境相之義。然在識外別分而住，將以為境。違世之過如前尚在。由諸世俗共許於境在外而住，應云如外。此不離識，其所取分如外而現，云我見境，生其慢想，寔此為因。如於眼識現其髮等，外境雖無，謂實無其在外之境，非了性故。以理究尋，不可了其自體定在於外，縱令許彼實有外相，然非識緣，非彼相性故。非極微相現如似外相顯現之時此即是其所緣緣也，彼相相應故。由若與相理相應故者，此即是此，如因性等。由與自相理相應故，復顯所緣差別體相，如云識有彼相故等，明不假藉外事為境，如情所計，境相隨生。又情所計，若離於識，非外有故，此之境相元不離識，由此名為內境相也。此中內聲言不離識，本無其外，望誰為內？及從此生，有此方生。或可從此由第七五，義有別故，由非離境得有其識，是故有此方乃識生。不言第五，二法合故。明其所緣，道理合故，顯能立也，此即但以共相之境為其能立。若差別者，其他若南不緣外事，於其夢位以為顯示。如說二種為一能立，識有彼相復是識生，緣此二用方成一量。且復縱許有其內相，但觀外境妄有相故，言無地相。如情計境生其領受，境之相狀列在於內，將為應理，如何是彼一分得作同生之

緣？其所取分離識無故，斯之一分復還生識，便成自體相違之過。復還是彼一分性故，如能取分，斯乃便成匪能生性，但由外相染識而生。此即相分與識同起，非二同時有因果性，如牛兩角。又匪於其不異之事同在一時，以同伴聲而合說之。亦非於識別說有境，斯乃如何名同伴性？理實如是，然由相狀差別力故，猜卜為異而表宣之。由有見分、相分之殊，遂將此識而有差別。若如是者，緣性亦應但是所執，非分別事有自性體，斯乃應成非真緣性，此因相違，由其緣義於餘所執差別之境亦共許之，如等無間滅，同分之識為斷割時，此識亦以四種多緣而為緣也。

觀所緣論釋一卷

[CBETA 贊助資訊](#)

(<https://www.cbeta.org/donation/index.php>)

自 2001 年 2 月 1 日起，CBETA 帳務由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承辦，並成立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－ CBETA 專戶，所有捐款至 CBETA 專戶皆為專款專用，歡迎各界捐款贊助。

您的捐款本協會皆會開立收據，此收據可在年度中申報個人或企業的綜合所得稅減免。感恩諸位大德的善心善行，以及您為佛典電子化所做的一切貢獻。

信用卡線上捐款

本線上捐款與聯合信用卡中心合作，資料傳送採用 SSL (Secure Socket Layer) 傳輸加密，讓您能夠安全安心地進行線上捐款動作。

[前往捐款](#)

信用卡（單次 / 定期定額）捐款

本授權書可提供單次捐款或定期定額捐款之用途。

請於下載並填妥捐款授權書後，請傳真至 02-2383-0649，並請來電 02-2383-2182 確認。

或掛號寄至 10044 台灣台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77 號 8 樓 R812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收。

請在此下載 [授權書](#) (MS Word 格式)

劃撥捐款

郵政劃撥帳號：1 9 5 3 8 8 1 1

戶名：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

欲指定特殊用途者，請特別註明，我們會專款專用。

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捐款

PayPal 是一個跨國線上付款機制的公司，CBETA 引用其服務，提供網友能在線上使用信用卡或 PayPal 帳戶贊助 CBETA 。

PayPal is an online system of a global payment solution. CBETA uses its service to provide the uses to donate by using the credit cards or PayPal account to support the CBETA project .

相關收據開立事宜，由於付款幣別為美元，我們除了會依您所贊助之美元金額開立收據外，另我們會依捐款當日公告匯率開立台幣收據，此收據為國內正式合法報稅憑證。

Since the donation made is in US currency, hence all the receipts will be issued in the US dollars consequently. However for the domestic donators, a Chinese official receipt will also be made according to the foreign exchange rate for the purpose of tax deduction.

[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贊助](#)

支票捐款

支票抬頭請填寫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。

CBETA is part of Seeland Educational projects, any donation (ex- cheques, remittance, etc.,) please entitle to "The Seeland Education Foundation".
